

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董事会届次：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
- 2、会议通知时间：2023年12月26日
- 3、会议通知方式：通讯方式
- 4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月4日
- 5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
- 6、会议表决情况：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表决董事9人

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为临时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李寅彦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经表决，以上议案为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及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一月四日